

两代特工
十面埋伏

虞水蓉是中统局卧底在日伪机关的谍报人员，胡文轩是军统局的优秀特工，而那个绝情男人——江静舟，是189师的情报处处长，负责在上海为本部收集日伪情报。三个感情纠缠不清的人，如今却是一个战壕里的战友，都潜伏拼杀于隐蔽战线上，在不同的位置为自己的国家效力。

没有机会梳理过去的恩怨，也没有时间纠缠往日的情仇，毕竟是在全面抗日、一致对外的时期，身为军人，而且是谍报人员的江、胡、虞三人心照不宣地放下了前仇旧恨、个人恩怨，出色地合

17 咖啡屋会面

作，共同征战于抗日隐蔽战线上。他们相携相助，很好地完成了各自的任务。

当胡文轩在紧张的工作中，几乎淡忘了三人之间的感情纠葛时，一切事情也在慢慢发生、发展、归于平静——江静舟又离开上海，参加远征军赶赴异国战场；虞水蓉身份特殊，在一次情报交接后，再次神秘消失在他的视野中……

一直到了今天，风波再起。胡文轩怎么都没想到，此生还有机会和江静舟联手，搭救那个叫虞水蓉的女人！

这是缘还是怨？这份难言难解的旧情网，难道此生要生生把三个人困死、缠死吗？胡文轩忍不住仰天长叹。

无论如何，人是要救的！

“阿莲，我不管别人是何动机，也不论你的真实身份究竟是什么，我只知道，你如今落难了，我就不能袖手旁观！我不但要救你，还一定要让你回到我的身边！”

胡文轩喃喃自语般发着誓言，沉浸于往事中的他一直处于恍惚状态，直到副官陈玮进来走到他身前时，他才被惊醒。

“老板，约定的时间到了，咱们现在就出发吗？”

胡文轩点头，看了看身上的军装，正犹豫着要不要换身便服再去时，却突然想起上午江静舟来时着装严谨、高傲自大的模样。

“哼！就你是将军吗？你这个飞扬跋扈的家伙！”他在心中计较着。

“还是穿军装去赴约比较好！那个狂傲的家伙一向爱以职业军人范儿压人，无非是想显摆他在野战中任职时间比较长。那又怎样？一样的军装，一样的军衔，谁又不比谁矮半头！对，还是彼此戎装相见比较好，不能让那个狂傲小子在气势上首先压我一头！”撇撇嘴，冷笑着哼过几声，胡文轩认真整理好仪容，看看镜中的自己一身戎装、满脸正气的样子，很自得也很傲然，于是信心满满地出发了。

踩着点来到约定的美琪咖啡屋，看到江静舟的第一眼，胡文轩就懊悔起来。

看来自己又棋差一着，不该穿军服来见他！

一向爱着军装示人的江静舟今天居然穿了一身便装，深褐色的皮质猎装，衣襟微敞着，露出里面黑色的高领毛衫，黑色的马裤束在长筒靴中，一副跑马看花归来的慵懒模样。只见他斜倚在沙发上，头微微抬起，一只手轻夹着一根香烟，另一只手敲击着沙发，旁若无人地沉浸在吞云吐雾的快意中。

这哪像是处在准备商讨救人大计的危急时刻，他分明是一副懒散舒适的休闲形象。

没法退却，胡文轩板着脸走到他的面前。

江静舟夸张地上下打量了胡文轩一番，看着他戎装严正的模样，不由得嘴角上扬，很有意味地笑了一下。

“你？！”胡文轩果然敏感，不禁皱眉，“我可发现了，每当你江致远露出这样怪怪的笑容时，准没好事！”

江静舟没理会他的揶揄，又伸头向他背后看了看，只见跟随他进来的副官陈玮和自己的副官许若飞一起，坐到咖啡店门口的那张桌子上，不动声色地警戒着。

“你又在找什么？”胡文轩不耐烦地问。

江静舟嘿嘿一笑，竟然露出几分孩子气：“我在看你的身后，是否跟着卫队、保镖、警卫营什么的？”

“江致远你什么意思啊？”

“看你如此威风凛凛，我还以为你要带上大队人马来此施展你们军统局的老套路呢！戒严乎？搜查乎？干仗乎？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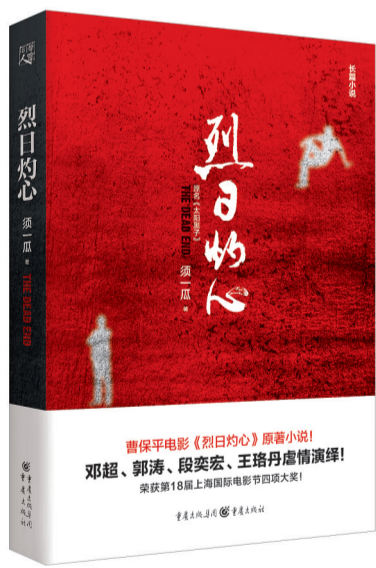
“江致远！”

“不是我说你，文轩兄，我不过是约你到这个咖啡屋来谈点事儿，你至于穿成这样吗？哦，显摆自己是将军？穿了这身皮出来专门吓老百姓的？唉，有点儿夸张了吧，我的二哥！”他明明是戏谑的语气，却故意做出一副痛心无奈状。

“够了！”胡文轩忍无可忍，“你有正经事说吗？若在这里闲扯，我可没工夫奉陪！”他做出欲走状。

“还是那么小气！不过是一句玩笑而已！”话音未落，一沓东西已经递到了胡文轩眼前。

（摘自《若爱重生·周旋1946》纳兰香未央 著 九州出版社 出版）



闭目窥罪
善恶一念

小个子摇摇头。辛小丰用手电在他脑袋上用力一敲，他哎哟一声，捂住脑袋说：“我就是捡点儿废铜烂铁……”

“其他人呢？”伊谷春问。

小个子往水面上四处看。大家的眼睛和手电的光束一起跟着他的视线在水面上扫，突然，在一个暗角哗啦一声水响，吓了大家一跳。伊谷春第一个冲向水中，辛小丰也过去了，看到前面一个人的头猛地沉进水中，没了。估计刚才是憋不住了换气呢。留下一

33 辛小丰遇险

名队员看守小个子，小丁也下水了。水冷得直侵骨头。在巨大的基建水坑中，他们三个人一字排开，往发出声响处搜过去。

忽然，辛小丰的手电一闪，光源到水里去了，他整个人没了。伊谷春一惊，连忙叫小丁把手电照过来。水下有一个黑森森的电梯井，辛小丰和手电都掉下去了。天啊！伊谷春眼前一黑，仿佛到处都是黑洞，他正要问辛小丰会不会游泳，就看到水下的手电浮了起来。辛小丰像鱼一样浮了上来。

伊谷春放松下来。前面那个人疯狂逃命弄得水哗哗直响。这个工地上的水下布满陷阱，太危险了，再追下去，不是自己的人送命，就是这些该死的浑蛋完蛋。伊谷春掏出手枪，大喝：“站住！再不停我开枪了！”

水声戛然而止，但紧接着，水又开始哗啦啦地响，那个人又开始奔逃。伊谷春开了一枪，怒吼：“站住！浑蛋！”一听枪响，那个人怕了，站在水中，束手就擒。另一个浑身湿透、不断发抖地蹲在车库出口转角处的家伙，也在小丁手电的直射下，乖乖走了出来。

这是一个专业的工地盗窃团伙，仅今年最后一个季度，他们就作案十几起，案值30多万元。这本来是他们年关的最后的一仗。三个人腊月廿八回贵州的火车票都买好了。

把这三个人的材料写好，天已经蒙

蒙亮了。队员们都到协警宿舍睡觉去了。伊谷春也疲乏至极，准备回楼上办公室后面的休息间歇一歇。他刚踏上台阶，却看到天井里，辛小丰蹲在哈修旁边。他猜辛小丰是带哈修出去大小便刚回来，却听到辛小丰附在哈修耳边低语：“你要是马，现在我们就可以走……”

伊谷春突然想起来辛小丰想请假的事。他又走下楼梯，哈修见到他，使劲摇尾巴。转脸看到伊谷春，辛小丰站了起来，准备离开。

“你还是去拿小金鱼吗？”

辛小丰点头。伊谷春掏出自己的车钥匙：“你开吧。”

辛小丰一愣，摇头，说：“不，我雇个摩的。天再亮点儿，摩的就出来了。”

“你不敢开？”

辛小丰有点儿动心。他没有经过培训，只是所里的司机让他开过车。伊谷春知道他能开，但是，辛小丰想，即使伊谷春不在乎他是否会毁了的车，可辛小丰自己担心，路不熟，此次出行，他要把小金鱼完好无缺地带回来，他不能出一丝差错。因此，辛小丰不接车钥匙。

伊谷春说：“那小金鱼有那么重要吗？”

辛小丰答不上来，他笑笑，低头拍拍哈修的脑袋。伊谷春看了看，把车钥匙放回口袋，转身上楼了。远处公鸡打鸣的声音传了过来，尾音很长。城里是

不许养鸡的，但是，总有一些居民会偶尔养几天，比如有家人生病、生孩子什么的。回到楼上的休息间，伊谷春一边听着鸡鸣，一边脱外套，但他忽然停住了手。他心里有疙瘩，似乎每次拒绝辛小丰，他都觉得自己不舒服，尤其是今天晚上，辛小丰刚才差点儿把小命都搭上了。

伊谷春在床沿上呆坐了一会儿，又穿上外套，穿上鞋下了楼。辛小丰已经不在所里了。伊谷春到后院跳上自己的汽车。天快亮了，楼房、树木、围栏和大道小路都渐渐清晰起来。辛小丰走得很慢，伊谷春追到菜市场门口，看到他在张望着走，是在找摩的。伊谷春把车开到他身边停下，按了按喇叭。辛小丰回头，看到伊谷春在对他点头，邀他上车。辛小丰还是有点儿反应不过来，他以为伊谷春要回家，顺路带他一程，而他不愿意，认为不如自己雇辆摩的一路奔驰来得快。

伊谷春喊：“上来！我送你！”

辛小丰上车了。街道空旷，路灯刚熄灭。空气中像充盈着蓝灰色的粉末，颜色重一点的，就是街景和人物轮廓了。伊谷春的车像猎豹一样奔驰着。辛小丰看了看车的仪表盘，发现他竟然开到了时速120公里。按这速度，到金元岛用不了80分钟。

（摘自《烈日灼心》须一瓜 著 重庆出版社 出版）